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文件

苏建质监〔2021〕2号

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质监站、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现将《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2021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安排好全年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和检测工作。

附件：《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2021 年工作要点》



抄送：住房城乡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司，厅领导，厅机关有关处室，各设区市建设局（委）。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2021 年工作要点

2021 年，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心工作，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以建设工程品质提升为主线，扎实做好质量监督和检测监管工作，持续完善工程质量保障体系，为江苏“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作出积极贡献。

一、以城市更新和住宅工程为重点，加大工程质量监管力度。全面贯彻落实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开展工程质量风险管理机制研究。加强既有建筑改造工程质量监督，特别是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质量，不断提升建设工程品质。加强预拌混凝土质量监管，从严查处工程现场违法违规行为，保障工程质量安全。加强竣工验收监督，鼓励邀请业主代表和物业单位参与分户验收。组织开展全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加大违法违规行为处罚力度，及时向社会公布涉及工程主体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的质量问题和整改情况。深化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专项治理，开展工程质量现场观摩活动。

二、多措并举，提升监督队伍建设水平。进一步加大全省工程质量监督队伍教育培训力度，持续开展工程质量监督人员春季培训、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巡讲等活动，定期组织开展全省工程质量监督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和岗位考核工作，提高监督人员依法履职能力。编制《2020 年度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报告》，全面

准确分析全省建设工程质量状况，提升建设工程质量监管水平。

三、推进绿色建造，完善装配式建筑工程质量监督体系。积极跟进绿色建造试点工作，探索绿色建造质量监督管理模式。进一步加强装配式结构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强化市政装配式工程质量监管，提升装配式结构工程质量监督能力。出台《装配式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程》(2021版)。开展装配式结构工程质量监督工作调研，探索适宜的监管模式和方法，保障建筑产业现代化健康发展。

四、全面实施检测综合报告制度，助力我省工程质量和品质提升。贯彻落实《关于实行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综合报告制度的通知》，下发相关格式文本和参考实例并组织宣贯，研究制定《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检测工作指引》，指导各地扎实推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综合报告制度实施，落实建设单位的首要责任、检测机构的主体责任和检测人员的直接责任，确保工程质量检测项目应检尽检。

五、持续加大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力度，进一步规范检测市场秩序。不断加强检测事中事后监管，开展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严厉打击出具虚假报告等行为。重点加强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监管力度，总结推广先进监管经验，提出严格落实检测机构主体责任和检测人员直接责任等措施和要求，提高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质量水平。指导检测专委会组织制定实施《工程质量检测信用评价标准》，进一步完善我省工程质量检测信用管理措施。制定发布《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年度报告（2020）》。

六、着力提升检测能力水平，促进我省检测行业高质量发展。

会同省建设工会和检测专委会组织开展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技能竞赛活动，为全省检测人员提供切磋技术、展示技能的舞台，为检测行业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持续抓好检测机构和人员能力建设，完善检测能力验证工作程序和方法，开展多层次检测能力验证工作，不断提高检测机构和人员检测能力水平。

七、凝心聚力，切实加强支部战斗堡垒建设。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刻学习领会习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依据厅系统党的建设工作要点要求，重点围绕纪念建党一百周年的主线，开展丰富多样的党史教育活动，开拓思路，采取多种形式抓好支部共建活动。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服务基层，深入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充分发挥党建工作的红色堡垒、红色纽带、红色引擎作用，推动我省工程质量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大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纪党规等纪律教育，以案为鉴、以案明纪。